

#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达州市开江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

主管部门：达州市开江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 1 月

# 2021 年达州市开江县自然资源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我局开展了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能职责

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建立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建设项目的选址定点、规划审批工作。负责临时建设、临时用地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临时建（构）筑物的方案审查。负责建筑外墙立面装饰审核工作。负责制定、修改和执行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等规范性文件。负责组织建设项目（含市政园林项目）的规划验线工作。负责建设项目（含市政园林项目）的规划核实工作。承办县规委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 部门组织架构

## 1、机构设置

县自然资源局内设 13 个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监察和行政审批股（信访室）、自然资源调查确权登记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股、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股、耕地保护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股、地质灾害防治股、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股、绿化造林管理股、森林资源和自然保护地管理股、财务与资金运用股、党建办（人事科教股）。

直属事业单位 12 个，包括：开江县木材检查站、开江县林政稽查队、开江县营林调查规划设计队、开江县林业工作站、开江县国有林场（一级预算单位）、开江县林业研究所（含国营苗圃、油橄榄管理站）、开江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开江县征地事务所、开江县土地整理中心、开江县国土资源勘测规划队、开江县地质环境监测站、开江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参公管理直属事业单位 2 个，包括：开江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和开江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

派出机构自然资源管理所 10 个，包括新宁自然资源所、淙城街道自然资源所、普安自然资源所、回龙自然资源所、永兴自然资源所、讲治自然资源所、甘棠自然资源所、任市自然资源所、广福自然资源所、长岭自然资源所。

政府挂靠单位 2 个，包括：开江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开江县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开江县以粮代赈退耕还林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政府议事协调机构

1 个：开江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 2、人员构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江县自然资源局编制 257 名，实有在职人数 236 人，其中综合类公务员和参公人员 40 人，机关工人 4 人，事业单位管理人员 19 人，专业技术人员 69 人，事业技术工人 128 人，自收自支人员 28 人，长期聘用人员 6 人。

### （二）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

**1. 深抓党建不动摇，坚持党建引领。**

**2. 主动服务不拖沓，保障土地要素。**

积极推动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平台建设，科学合理编制建设用地指标，保障项目落地实施，做好土地出让工作。

**3. 聚焦民生不松懈，助力乡村振兴。**

进一步加大土地整理项目、地灾防治项目和林业产业的争取和实施力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转变为乡村振兴基础，加快“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和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真诚服务基层群众。

**4. 逗硬执法不后退，做实专项整治**

加大土地执法监察力度，推动“清塘净水”、“工程领域招投标”等专项清理整治行动落实落地。

**5. 绿化城乡不畏难，推动林业发展**

一是积极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做好“绿化全川”任务落实。

二是开展森林资源保护知识宣传和生态科普宣传教育活动，巩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成果。三是加强退耕还林工程和天保工程管理，抓好森林资源管理工作，严格征占用林地审核、审批手续，加大破坏森林资源和违法违规占用林地案件的查处力度，严格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四是开展湿地资源基础数据调查，摸清我县湿地资源状况，有效提升我县湿地资源保护利用效率。

## 二、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 (一) 部门收入情况

2021年，收入年初预算数为12405.445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30324.8938万元，决算数为30324.8938万元，年初结转结余14991.9429万元，收入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表 2-12020 年县自然资源局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05.4458	4520.1955	4520.19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000.00	10812.7554	10812.7554
年初结转结余	0.00	14991.9429	14991.9429
合计	12405.4458	30324.8938	30324.8938

### (二) 部门支出情况

2021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2405.445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30324.8938万元，决算数为30324.8938万元，年末

结转结余数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表 2-2 2021 年县自然资源局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2405.4458	2440.4631	2440.4631	100%
项目支出	10000	12892.4878	12892.4878	100%
年末结转结余	-	-	14991.9429	-
<b>合计</b>	12405.4458	<b>15332.9509</b>	<b>30324.8938</b>	<b>100%</b>

### 三、基本运行绩效情况

#### (一) 预算管理

##### 1、预算管理制度建设

相关文件规定，并结合单位业务性质、业务范围和管理职责，制定了《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其内容包括预算编审、预算执行与分析、预算调整、决算管理等，文件内容完善健全。

##### 2、“三公”经费管理

2021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8.4 万元，实际支出 7.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14%。

表 3-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预算数	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因公出国（境）费	-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5.07	84.5%
公务接待费	2.4	2.25	93.75%
<b>合计</b>	<b>8.4</b>	<b>7.32</b>	<b>87.14%</b>

## （二）绩效管理

2021年，县自然资源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工作，编制了《2021年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但绩效目标中部分指标名称及指标值设置不规范，绩效自评报告中发现的问题不够具体、相关建议较宽泛，绩效目标规范性和自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 （三）财务管理

为规范财务管理，确保依法、规范、高效地使用财政资金，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县自然资源局根据相关财经法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收支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对收入等级管理、票据管理、公务卡管理、支出管理等进行规定，但未对会计档案管理进行规定，制度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 （四）政府采购管理

县自然资源局制定有《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对单位政府采购活动进行规范，加强政府采购项目监管，防控采购风险，保障政府采购业务的规范性、科学性和准确性。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政府采购包括采购货物、采购工程、采购服务，共计765.03万元，均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 （五）资产管理

县自然资源局制定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制度内

容包括货币资金管理、固定资产配置与预算编制、资产使用与盘点、国有资产处置等，制度内容健全。

2021年，县自然资源局根据《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对部门2021年度资产总体、配置、使用、处置以及收益情况等做了分析，并形成《开江县自然资源局关于2021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的分析报告》。

#### 四、评价结论及重点履职分析

##### (一) 评价结论

总体绩效目标制定与国家政策法规、单位职能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等相符，较好地服务和保障2021年完成专项整治行动、推动新时期林业工作、保障县域经济发展用地需求等重点工作任务，基本实现了2021年财政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

经评价，绩效评价得分96.25分。其中：“预算编制”指标分值24分，得22分；“预算执行”指标分值18分，得18分；“综合管理”指标分值33分，得31.25分；“整体效益”指标分值25分，得25分。指标得分详见下表4-1。

表4-12020年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预算编制 (24分)	报送时效(2分)	预算及绩效目标按时报送	2	2
	编制质量(4分)	预算编制准确	4	4
	绩效目标(18分)	目标制定	6	4
		目标合理	6	6
编制精准		6	6	

预算执行 (18分)	预算完成(15分)	非税收入管理情况	3	3
		部门总体执行进度	4	4
		项目预算完成情况	4	4
		结转结余	4	4
	三公经费(3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3	3
综合管理 (33分)	预算管理(3分)	综合预算管理情况	3	3
	支付管理(2分)	财政资金和单位自有资金支付管理情况	2	2
	货币资金管理(2分)	现金限额管理情况、现金支付程序合规情况、货币资金管理其他情况	2	2
	会计管理(6分)	人员配置	1	1
		会计业务开展情况	2	2
		往来款项管理	2	1.75
		存量资金管理	1	1
	内控制度管理(2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	2	1.5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2分)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编制	2	2
	资产管理(3分)	资产管理制度建设、信息系统建设情况、资产报表上报情况	1	1
		资产清查、核算开展情况	2	2
	票据管理(2分)	票据管理、使用情况	2	2
	决算管理(2分)	决算情况	2	2
	信息公开(2分)	预决算公开	1	1
		绩效信息公开	1	1
	绩效自评(4分)	部门评价完成率	2	2
		评价结果报告	1	1
		整改完成率	1	0
	依法接受监督检查(3分)	是否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	1	1
		重点检查发现违规违纪问题	1	1
存在问题整改是否到位		1	1	
整体效益 (25分)	部门整体绩效(25分)	部门职能、目标年度完成情况	25	25
<b>总分</b>			<b>100</b>	<b>96.25</b>

## (二) 重点履职绩效分析

### 1、用地保障工作

一是编制 2021 年出让土地供应计划，出让土地 18 宗，面积 1001 亩，成交价款 140000 万元。二是初步形成了我县

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5月四川省自然资源厅组织专家对我县城区基准地价进行了验收，7月中旬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对各县各乡镇进行验收，我局及时报县政府公布实施。三是开展了全县国有存量土地清理工作，对系统中的在库土地进行了清理，现存量土地2300余亩。四是跟进2020年土地报批工作。开江县2020年第1、2、3、4（挂钩）、5、6（挂钩）批次通过多次补正，已全部审核通过。目前除了第3批均已取得用地批复。五是编制了开江县近期建设方案，收集了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各部门的有用地需求，共计250余宗，面积35003.6余亩。由于用地指标紧缺，无法保障所有项目，我局向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报了开江县2021年实施方案，共60个项目，合计2687亩。六是开展了开梁高速（四川段）报征工作，征地涉及新宁镇、讲治镇、甘棠镇、任市镇、长岭镇、淙城街道共22个村（社区），征地总面积3206亩，目前已发布了《开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开梁高速项目土地征收启动公告》（第7期）。七是开展了开江县人民医院新区三期及周边道路、开江县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县委党校迁建工程项目等30个项目征地工作，共征收土地面积10.71亩，征地补偿费17.4441万元。完成了牛山寺公园二期、县职业中学整体迁建、新宁镇便民服务中心至翰林苑东侧36米规划道路等23个项目房屋拆迁工作，拆迁面积38634平方米，补偿费12831.8232万元。八是签订坟墓协议242座，补偿费111.8322万元；鱼塘协议9

口,补偿费 20.4343 万元,其他零星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8.8129 万元。

## 2、空间规划工作

一是正在完善任市镇、甘棠镇、普安镇等 3 个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共计 489 个地块验收举证材料,待县政府对自愿退出宅基地安置农户情况批准,市局出具核查整改转报文件后及时送省土地整治中心审查。积极推进 2019 年度全域土地增减挂钩项目招商引资项目的实施工作,目前 14 个项目中已全面实施 13 个项目,回龙镇项目因群众意愿发生变化而未启动实施工作,共计签订拆迁补偿协议 2300 户,涉及占地面积 2200 亩,已复垦 1900 余亩。现项目包 4 城普公司实施的 7 个项目已进行自验,项目包 1、2 拟进行自验,项目包 3 进度相对滞后。二是开展 2021 年度第一次、第二次规委会例会,审定 23 个项目(其中选址 13 个,设计方案 10 个)。对城市综合体项目优化设计方案进行了评估、公示、听证。启动了开江县普安镇宝塔社区村规划编制工作,积极配合县城乡规划编制中心开展开江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已形成初步成果,划定了生态红线。三是进一步完善了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机制,印发了《开江县乡镇(街道)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开江府办〔2020〕112 号),深入贯彻落实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政策,印发了《开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坚决制止耕地“非

农化”行为任务分工的通知》（开江府办函〔2020〕111号）。积极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足工作，目前我县稳定耕地仅有28619公顷。有序开展了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四是**积极解决“群众最不满意10件事”，会同县住建局、淙城街道办、县交警大队、县规划编制中心、综合执法局等相关部门对我县城区道路可增加停车位进行了现场踏勘实划停车500余个。

### **3、土地整理工作**

**一是**土地整理项目推进情况，2021年上半年，土地整理项目验收工作得到了实质性突破，年初未验收8个项目，目前均完成审计，完成技术核查整改（其中：5个项目已开展终验出现场，3个项目未开展终验）。**二是**新增耕地备案工作，我县目前有14个项目需进行备案（其中：8个为省投资项目，6个为市、县两级投资项目）。目前我县完成3个补录项目，剩余11个项目正在开展相关工作。**三是**正在开展土地整治项目自查整改工作，我县涉及整改项目11个（其中：县投1个、市投3个、省投7个）。

### **4、推动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

**一是**积极开展“公益植树”、“认种认养”等形式多样的义务植树活动，广泛组织发动厂企、社区、家庭和个人捐资建绿、认种认养树木；**二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森林资源保护知识宣传和生态科普宣传教育活动，积极打造创建国家森林

城市氛围。

## 5、矿政管理、执法监察与信访维稳工作

一是完成了 2021 年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公示率为 100%。全面完成了第三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调整（开江县甘棠镇石笋子村建筑用灰岩规划）。完成了 30 万吨/年以下煤矿独立升级改造所需上报文件，督促企业龙泉山煤矿，星源煤矿和花草沟煤矿完成了储量核实报告。第四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前期外业调查编制工作。全县持证矿山的生态修复、环境影响、安全生产等情况进行了不定期检查。二是 2021 年上半年，开展土地、矿山巡查共计 14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400 余人次。其中，检查合法煤矿、关闭矿及非法小煤窑共计 83 次，检查非煤矿山 23 次，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11 份，立案查处非煤矿山超层越界案件 1 件。开展土地巡查 40 余次，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 1 件。4 月 25 日至 30 日，我局联合各产煤乡镇开展了为期 1 周的全县非法小煤窑及关闭矿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对全县 55 处关闭矿及非法小煤窑进行了全覆盖检查。经执法人员现场检查，关闭煤矿、原非法小煤窑井口均按照关闭要求进行了封闭，阳山无任何设施，现场无动工迹象。三是认真完成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对照《省级数据审核反馈的问题清单》发现：“图斑举证照片不规范问题”68 个，“信息采集表信息填写不规范”5 个，“疑似顶风违建问题”1 个，已将

以上三类问题相关资料上报达州市农房办；已完成对 2013 年以前建房的 15003 个图斑“二调”图的截图工作。对 2020 年三、四季度和 2021 年一、二季度卫片数据进行了套图比对，将发现的 234 个疑似新增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图斑数据下发各乡镇及街道办，目前各乡镇及街道办正在开展实地核查工作。**四是** 2021 年我局共收到各类渠道信访件 78 件，已办结 73 件，剩余 5 件正在办理中（未超办理时限），办结率 93.59%。接听“12236”案件 2 件，2 件均已办结；“12336”微信平台举报案件 3 件，3 件均已办结。“12336”信访案件办结率 100%。

## 6、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一是**印发了《开江县 2021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排查出地质灾害隐患点共计 178 处，涉及 1856 户 5751 人，威胁财产 25366 万元。**二是**实施 8 处地质灾害应急排危除险工程，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三是**加强与县气象部门的信息共享，目前已发出预警信息 4000 余条，完成群测群防体系建设 178 处，落实专职监测人员 178 人，县、乡两级政府签订《地灾防治工作责任书》13 份，乡（镇）政府同监测点人员签订《地灾监测责任书》178 份。坚持应急值守，采用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认真做好交接班、值班记录和监测责任人及监测员履职情况的电话抽查工作。

## 7、不动产登记及地籍管理工作

一是完成各类不动产登记共 9981 件（其中：不动产登记证书 7054 册，不动产登记证明 2587 份，注销抵押登记 276 件，查封登记 64 件）；完成各类不动产查询共 2288 件（其中：提取公积金、缴税证明、贷款、法院协助执行等房屋查询登记 1710 件，全县的公租房、廉租房申请户房屋查询 578 件）。完成一体化平台录入 8270 件。根据《关于处理开江县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的实施方案》，按照“管办分离”原则，7 个政府安置房项目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处置方案政府已审定，正在开展不动产登记工作；5 个房地产开发项目遗留问题处置方案报政府审定同意列会研究，现待列会研究。已全面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不动产登记工作。

二是开展了开江县批而未用建设用地专项核查工作，5 月 8 日已核查成果上报省三调办。开展了 2020 年变更调查工作，4 月 20 日我县变更调查成果已经省级核查合格后上报国家核查，目前国家核查意见还未下发。

三是开展了“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工作。应登记发证 101716 宗，外业地籍测量已全面完成，权属调查工作已接近尾声，已对符合登记条件的 4000 多户颁发了不动产登记证书（其中：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不动产登记已登记发证 3235 宗，登记办证率 100%）。成立了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审核小组，明确了各乡镇、村社房地一体确权登记联络人。起草了《开江县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

工作相关问题的处理方案》，已报县政府审定。四是制定了开江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四年（2020-2023年）任务清单，印发了《开江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方案》。

## 8、绿化造林和产业发展工作

一是今年完成育苗面积 32 亩，完成营造林面积 0.7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0.1 万亩、退化林修复 0.1 万亩、中幼林抚育 0.5 万亩），完成义务植树 100 万株。完成中华橄榄园省级现代林业园区申报工作。二是对环宝石湖滨生态带建设项目进行了栽植和全面补植，共栽植红枫、樱花、银杏、速生柏、香樟、桂花、红叶石楠、元宝枫等苗木 20 万余株，截至目前项目建设共完成造林 4472 亩，已完成除草施肥 2000 余亩。三是开江县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完成病虫害防治绿色通道建设 2473 亩，低效林改造 672 亩，种植杉木 17.2 万株，集体林栽植任务全面完成。对 2020 年完成主体栽植任务的国有林 6855 亩进行了全面补植，补植柳杉、乌桕、桉木、杉木等 5 万余株，开江县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的栽植任务全面完成。四是全面完成了义务植树任务，3 月 12 日在回龙镇高板桥村“果林+”农业主题公园有序组织了 98 个单位、150 余人，共栽植枇杷、桃树 1350 余株。

## 9、森林资源管理和林政稽查工作

一是 2021 年办结涉林案件 49 起，共处罚款 318918 元。二是开展森林督查工作，对 2020 年森林督查工作涉及的涉嫌违法违规项目进行了立案，目前正在处理，对 2021 年森

林督查线索进行内业梳理，完成外业核实 23 个。三是严格征占用林地及林木采伐审核，强化森林资源巡查，开展巡查 100 余次。四是加强野生动物救助，救助野生 7 只（其中：猫头鹰 5 只，白鹭 1 只，红隼 1 只）。

## 10、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

一是组建自然资源系统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拟定了《开江县森林火情早期处置办法》《开江县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开江县小火打早打了组工作方案》。二是结合“清明”“五一”期间，对全县森林防灭火工作进行了督查。对野外违规用火行为进行为期 3 个月的专项治理，共发现违规野外用火 8 起，现场整改 8 起。三是对全县乡镇（街道办）、国有林场及人口密集地区进行广泛深入的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和巡查，监督各乡镇（街道办）及国有林场的森林防火专职巡山员和生态护林员明确自己的巡护区域，进行全天候，全方位不留死角进行防火宣传巡查和隐患排查，对重点监控区域严格监管。四是制定了《2020-2021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任市镇竹儿坪村松疫木除治工作实施方案》等方案；对枯死、病死、濒死松树开展了集中除治，共计除治小班 15 个，除治面积 424.16 亩，除治病死、濒死、枯死松木 4641 株，倒伏木 319 株；五是 2021 年，全县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824.16 亩（其中：病害 424.16 亩，虫害发生面积 430 亩），成灾率 3‰以内，防治率 100%上，防治效果达 95%以上，无公害防治率达 85%

以上，种苗产地检疫率 100%。

##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主要问题

#### 1、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绩效管理工作不深入

县自然资源局按照相关规定编制并上报了《2021 年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但在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方面，较上年有所改善。需改进的地方，一是指标描述不简洁，未明确具体绩效目标；二是指标值与指标名称内容相同，未根据指标设置明确、可达到的、可衡量的指标值，不符合绩效指标设置原则。

#### 2、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内容有待完善

县自然资源局制定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其内容涵盖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项目、建设项目以及合同管理等主要经济业务，但均未根据经济业务特点设置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归口管理机构、监督机构，未进行“四权分立”，内控制度健全性有待提高。

### （二）改进措施

#### 1、强化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目标准确性

一是加强绩效管理培训工作，强调绩效管理的重要性、必要性，夯实绩效目标编制原则、绩效自评要素等基础知识；二是全员参与绩效管理工作，增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以

此提高部门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科学性以及准确性。

## 2、建立内部控制“四权分立”机制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根据每项经济业务特点，将决策权、执行权、归口管理权、监督权“四权分立”并有效执行，扎牢制度笼子。

## 3、细化部门年度计划，扎实开展过程监管

一是制定可实现的部门年度计划并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时间，确保年度计划全面完成；二是加强过程监管，对发现的问题和执行滞后的工作任务及时分析原因并改正，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序开展。